

文比賽——一個我敬佩的香港人

《幽蘭頌》

熱愛生命的人如蘭花，微香悠悠，神貌奕奕。

珠姨是母親的舊同學，母親對她稱讚有加。我初見珠姨是在乍暖還寒的三月早春。珠姨沒有想象的娟秀端莊，反而有些滑稽。她雙目細小，額際突出。鼻尖略見雀斑，臉色稍見枯槁。身穿褪色的聽色單衣，披上舊得泛黃的斑駁白外套，散發著依稀可聞的白蘭花香。她像熊貓逗弄著五歲的我，花香親切，衣著惹笑，至此成為了我的玩伴。而珠姨的言行教導卻極有長者之風。

小學一年級時，非典型肺炎在香港擴散。不一樣的天空下，威爾斯親王醫院的十一名醫護人員一起染病。珠姨指著電視向年幼的我解釋，為甚麼我的學校可以放假；熒幕上撤離的淘大居民如何有家歸不得；幾位重症病人怎樣身心俱疲；而醫護人員賭上家庭、性命……這是最好的「公民教育」課，我難忘珠姨說到後來嗚咽的聲音，眼泛著的淚珠。年幼的我被「死亡」嚇得哭了，又因同情而心生淒楚，更首次明白自己的卑微、無能為力。珠姨遂拉著我的手一筆一劃作起「書法練習」，字緩緩地從我掌心中淺啡色的鋼筆寫到支票上。珠姨說：「這是我和小弦一起捐的錢。因為人人都病了，都要戴口罩，我們幫他們買。」年幼的我幫得上忙，立刻笑逐顏開。

珠姨一生刻苦勤儉。我長大了，明白這些錢並不是用來買口罩這麼簡單，而是幫著許多人面對生死，當時支票寫下數字對她而言並非小數目，難怪母親這般敬佩她。回憶當時在珠姨懷中寫下的一筆一劃，鼻子滿是珠姨那淡淡的蘭香，更感激珠姨教導我怎樣愛人。讓我明白助人不問厚薄，盡力為之才顯得可貴。

我在純潔的白色之地告別珠姨，跑上了白樓梯，經過了白衣人，來到了白床前。計程車上，母親告訴我珠姨暈倒在前往紅十字會捐血的路上，珠姨病床前的臉更蒼白了。「阿珠！你也得著緊自己身體啊！幾十年了還是那麼固執。幫人就幫人嘛，用不着那麼盡力的！」母親語帶責怪，珠姨卻漫不關心，有氣沒氣地叫母親「不必理她」，使勁泛起笑容說自己承受得來。我不禁哭了，記起她說人生在世能做自己喜歡的事已是幸福，人貴知足。

有什麼比生命更重要的呢？這是千古難解的哲學問題。每次思考答案，腦海總會浮起珠姨熱愛生命的身影，如蘭芬芳。